**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实训平台教室借用审批表**

|  |
| --- |
| **申请信息** |
| 申请单位 |  | 申请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借用教室 |  | 借用时间 |  |
| 活动信息 | 活动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 参与人数 | 校内 |  |
| 校外 |  |
| 借用事由（必须写清楚活动具体内容，参与对象等）： |
| 申请单位意见负责人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审批结果（由科研与平台建设部签署）：负责人（签章）：年 月 日 |

（学院存根）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（物业存根）

|  |
| --- |
| 活动时间：  |
| 是否需要协助开关门： □是 □否 | 借用场所房间号： |

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

（申请人留存）

|  |
| --- |
| 活动时间：  |
| 是否使用实验室设备： □是 □否 | 借用场所房间号： |

**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实训平台教室使用协议**

为加强工程师学院实训平台规范化管理，保障进入实训平台区域的人身、设备安全和意识形态责任，平台区域内安装有监控设备，并要求遵守教室使用相关条例。

凡申请单位组织人员进入实训平台，在使用平台场所及相关设备、设施的过程中，其人身、设备安全和意识形态责任由申请单位负责，同时必须遵守以下规定：

一、遵守《浙江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》、《浙江大学实验室安全责任追究办法》、《浙江大学仪器设备资产管理办法》、《浙江大学工程师学院实训平台安全守则》等各项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。 二、申请单位在教室布置、使用、撤场期间应要求工作人员、参会人员爱护公共设施，自觉维护平台教室环境卫生，严禁在平台区域内抽烟、饮食、乱丢废弃物等。

三、请勿随意改变平台教室设施设备的位置，在布置教室、搬运物品时请做好相关保护措施；禁止任何人在教室内外的墙面、立柱、门窗、桌椅等处张贴装饰物、宣传品；禁止在教室课桌椅上写画、刻划。

四、活动结束后，使用单位需及时整理教室，将桌椅及时归位，确保电器断电、门窗关闭，室内干净整洁，并通知物业值班人员共同检查交接。若发现设备故障和公物损坏应及时告知科研与平台建设部，以便及时维修，后续维修费用由申请单位承担。

五、保证在实训平台教室内只开展与申请信息相符的活动，如开展与申请信息不相符合的活动，科研与平台建设部有权收回教室使用权，并追究相应责任。

**（申请单位作为使用实训平台教室的组织方，已知晓并保证遵守上述规定）**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方式：

场地使用时间：